

证券代码：873253

证券简称：安天利信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吕斌、王素玲、刘林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吕斌，男，196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商法专业，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律师。1982 年 7 月至 1984 年 4 月任安徽省界首市第二中学教师，1984 年 4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安徽省界首市人民法院调研室副主任，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安徽省第三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 年 1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安徽大学法学院教师。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素玲，女，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1986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安徽财经大学教师，1996 年 8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安徽大学会计学教授。202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林冬，男，199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特任教授。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香港理工大学研究员，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助理教授，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副教授，2020 年 12 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特任教授。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吕斌、王素玲、刘林冬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吕 斌	6	6	0	0	否	4
王素玲	6	6	0	0	否	4
刘林冬	3	3	0	0	否	1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 12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为：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公司独立董事按时出席会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科学、合理地作出相应的决策，为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吕斌、王素玲、刘林冬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3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3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	同意

		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24 年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授权经理层办理债权处置相关事项的议案》 10、《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 2020 年公司股票发行对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12、《关于 2020 年公司股票发行对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审核报告》	
2024 年 5 月 1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提名刘林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

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内，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审议议案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2025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务，促进董事会的独立公正和高效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吕斌、王素玲、刘林冬

2025 年 4 月 10 日